



路桥信息

NEEQ:837748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Xiamen Road & Bridge Information Co., Ltd.



半年度报告

2016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2016 年 6 月 15 日，公司成功挂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福建省财政厅

闽科企字〔2016〕12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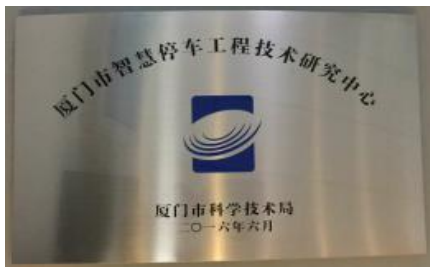
关于公布2016年省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 培育名单的通知

各设区市科技局、发改委、经信委（招商局）、财政局、平潭综合
实验区和各园区、经济开发区、闽台融合园、省直有关部门、各
有关单位：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培育
计划（2016-2020年）的通知》（闽政办〔2016〕18号，以下简称
《办法》）和《办法》附件《培育办法》、《认定办法》、《培
育办法》要求，2016年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认定工作已经结束。

173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	科技型中小企业
174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	科技型中小企业
175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	科技型中小企业
176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	科技型中小企业
177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	科技型中小企业
178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	科技型中小企业
179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	科技型中小企业
180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	科技型中小企业
181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	科技型中小企业
182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	科技型中小企业
183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	科技型中小企业
184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	科技型中小企业
185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	科技型中小企业
186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	科技型中小企业
187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	科技型中小企业
188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	科技型中小企业
189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	科技型中小企业
190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	科技型中小企业
191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	科技型中小企业
192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	科技型中小企业
193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	科技型中小企业
194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	科技型中小企业
195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	科技型中小企业
196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	科技型中小企业
197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	科技型中小企业
198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	科技型中小企业
199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	科技型中小企业
200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	科技型中小企业
201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	科技型中小企业

2016 年 6 月 24 日，公司入选 2016 年福建省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培育名单；



2016 年 6 月 28 日，公司“厦门市智慧停车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通过厦门市科学技术局认定。



2016 年上半年，公司获得《i 车位 APP 软件[简称：i 车位 APP]1.0》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和《基于 18000-6C 标准的电子标签加密方法及收费管理系统》发明专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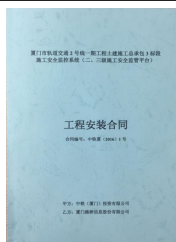
一、省、自治区、直辖市排名（前 20 名）

综合评分		普通公路评分		高速公路评分	
名次	省（区、市）	名次	省（区、市）	名次	省（区、市）
1	江苏	1	江苏	1	辽宁
2	北京	2	北京	2	江苏
3	上海	3	上海	3	上海
4	辽宁	4	山东	4	福建
5	山东	5	天津	5	北京
6	福建	6	重庆	6	湖南
7	天津	7	辽宁	7	山东

2016 年 6 月 16 日，交通运输部召开全国公路养护管理工作会议，通报了“十二五”期间全国干线公路养护管理检查情况，全省应用公司智慧管养产品的福建省高速公路从“十一五”期间的全国第 18 名提升到“十二五”的全国第 4 名，创历史最好成绩。



2016 年 1 月 28 日，公司与大宇皇家系统株式会社中国公司厦门大宇皇家智能停车系统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并设立停车运营事业部与其合署办公。



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工程名称	厦门第二西通道（海底隧道）智慧工地项目
工程地点	厦门市海沧区
工程规模	约 1.2 亿元
中标金额	1928.62 万元
中标日期	2016 年 5 月 30 日

2016 年 1 月 20 日，公司签定厦门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 3 标段智慧工地合同，合同额 1155.58 万元；

2016 年 5 月 30 日，公司中标厦门第二西通道（海沧海底隧道）智慧工地项目，合同预计额 1928.62 万元。

目 录

【声明与提示】

一、基本信息

第一节 公司概况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二、非财务信息

第四节 重要事项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三、财务信息

第七节 财务报表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声明与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是否审计	否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备查文件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所有公开披露过的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3、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4、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公司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Xiamen Road & Bridge Information Co., Ltd. (XMRBI)
证券简称	路桥信息
证券代码	837748
法定代表人	于征
注册地址	厦门市软件园三期诚毅大街 370 号 1801 单元、1802 单元、1803 单元、1804 单元
办公地址	厦门市软件园三期诚毅大街 370 号 1801 单元、1802 单元、1803 单元、1804 单元
主办券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

二、联系人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魏聪
电话	0592-3759979
传真	0592-3759587
电子邮箱	xmlqxxgf@163.com
公司网址	www.xmrbi.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厦门市软件园三期诚毅大街 370 号 1801 单元、1802 单元、1803 单元、1804 单元； 邮政编码：361022

三、运营概况

1、公司概况：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	--------------

挂牌时间	2016-06-15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提供智慧停车、智慧管养、智慧工地的信息化解决方案、产品和技术服务，以及交通行业收费、监控、通信、治超等信息化系统集成、技术服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20,000,000
控股股东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厦门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是否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是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0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2

四、自愿披露

（1）总体情况

路桥信息成立于 2001 年，是国有控股高新技术企业，先后承担多个国家级项目，入选福建省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培育名单，荣获“厦门市最具成长性中小企业”称号。公司长期专注交通行业，形成以交通信息化业务为基础，重点开拓“智慧停车”、“智慧工地”和“智慧管养”三个核心业务领域。

交通信息化业务是公司的起步基础业务，依托系统集成、安防、建筑智能化、公路机电工程专业承包等一系列专业资质，在交通收费、监控、治超系统等领域拥有丰富经验。公司开发的高速公路 ETC 产品已通过全国联网测试，建设了当时全国发卡量最大的城市不停车年费系统——厦门市不停车年费系统。

“智慧停车”以国家专利产品免取卡停车系统切入停车领域，打造了国内知名的“一路”智慧停车品牌，服务整个停车环节，解决“出入难、寻位难、找车难、缴费难、管理难”问题，产品推广到全国 18 个省份，公司申报的厦门市智慧停车系统项目入选国家物联网重大应用示范工程区域试点项目和国家下一代互联网示范城市建设重点项目，成为万达、华润等知名开发商的产

品供应商。公司开发的厦门市停车信息共享平台和“i 车位”APP，成为工业和信息化部评选的 2015 年全国信息消费示范应用项目，开创了“互联网+停车”的公共服务创新模式。

“智慧工地”融合工地现场“人员、机械、材料、工法、环境”的智能化管理和工程项目“质量控制、投资控制、进度控制”的信息化管理，产品已成功应用于厦门第二西通道、漳永高速公路等重点工程，面向全国推广。

“智慧管养”是公司引入丹麦公路局先进管养理念开发的交通基础设施养护管理系统产品，已成功应用于海沧大桥、秦岭终南山隧道等项目和福建全省高速公路，并荣获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

2016 年 6 月 15 日，路桥信息正式挂牌新三板，是公司发展历程上重要的里程碑，公司将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推动三个核心业务的发展。以“一路”产品占领停车场终端，以投资运营获取更多停车场资源，联合公司的“i 车位”O2O 运营平台，打造智慧停车业务集群；在工地物联网应用领域，重点开发并推广公司的智慧工地产品；开发公路养护管理云平台，培育“互联网+养护”的智慧管养新模式。

展望未来，路桥信息将继续以信息化助力交通行业管理水平的提升，让交通更加安全、畅通、舒适。

（2）本期经营亮点

智慧停车方面，公司建设的“厦门市智慧停车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获得厦门市科技局认定，成为厦门市科技局正式授牌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将进一步促进公司在智慧停车领域的技术研究，获取新的竞争优势。公司与厦门大宇皇家智能停车系统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全面负责大宇皇家系统立体停车产品在中国市场的推广，使公司智慧停车业务形成从产品供应商、平台服务商到停车投资运营商的更完整产业链条。

智慧工地方面，公司成功中标厦门第二西通道（海沧海底隧道）智慧工地项目，至此公司智慧工地产品已拥有覆盖高速公路、轨道交通、长大桥隧等主要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应用经验，有助于该产品的全面推广。

智慧管养方面，根据交通运输部在全国公路养护管理工作会议上通报的“十二五”期间全国干线公路养护管理检查情况，福建全省应用公司智慧管

养产品的高速公路养护管理工作进步最为显著，成绩从“十一五”期间的全国第 18 名提升到“十二五”的全国第 4 名，将进一步推动公司产品的全面推广。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4,384,391.66	21,352,520.67	14.20%
毛利率%	43.33%	44.3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469.40	-428,080.37	108.7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72,137.46	-1,175,709.54	93.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08%	-1.3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5.08%	-3.68%	-
基本每股收益	0.00	-0.03	100.00 %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15,671,281.62	117,892,440.86	-1.88%
负债总计	62,815,421.46	76,165,347.19	-17.5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647,594.28	40,510,124.88	27.4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58	2.70	-4.44%
资产负债率%	54.31%	64.61%	-
流动比率	1.96	1.66	-
利息保障倍数	1.59	-1.30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75,679.22	-13,573,506.41	-
应收账款周转率	0.36	0.55	-
存货周转率	1.19	1.23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88%	-1.2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4.20%	30.49%	-
净利润增长率%	103.73%	65.67%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商业模式

本公司是处于交通行业的信息化解决方案提供商，拥有数十项国家专利、软件著作权，并拥有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安防工程、公路机电工程、建筑智能化设计与施工等一系列资质。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单位和停车场建设、管理单位等客户提供智慧停车、智慧工地、智慧管养产品和收费、监控、治超系统等交通信息化系统解决方案。公司通过直销与渠道销售相结合的方式积极开拓全国市场，收入来源包括提供产品、解决方案和服务，以及投资运营等多种模式。

主要盈利模式包括：

- 1、通过向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单位和停车场建设、管理单位等客户提供智慧管养（管养信息化）、智慧停车、智慧工地产品和收费、监控、治超系统等交通信息化系统解决方案获取收入；
- 2、通过向交通基础设施管理单位提供管养咨询服务和管养技术服务等服务获取收入；
- 3、为停车场建设、管理单位等客户投资设立智慧停车系统，按照合同约定通过对停车场经营收入进行分成的方式获取收入。

二、经营情况

2016 年上半年，公司的营业收入 24,384,391.66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4.20%；净利润 28,766.49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801,013.82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469.4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465,549.77 元；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19,475,679.22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5,902,172.81 元,主要是因业务需要,本期新增备货支出 388 万元、研发费用支出 140 万、投标保证金支出 68 万元、中介费支出 73 万元。公司资产负债率 54.31%,比年初降低约 10 个百分点,保持较为良好的偿债能力。

“智慧停车”本期营业收入 7,341,459.75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3.72%。其中省外业务收入 347.04 万元,比去年同期 297.12 万元增长 16.80%。

“智慧工地”本期营业收入 6,503,613.40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8.34%。智慧工地业务上半年发展情况良好,本期新签订或中标的智慧工地项目金额超过 3,000 万元。

“智慧管养”本期营业收入 5,449,438.83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85%。

三、风险与价值

(一) 政策性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交通信息化行业虽然属于朝阳产业,行业整体规模正在快速增长,但该行业与国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关联性大,且与国家的产业政策和观经济政策联系紧密。若未来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出现重大调整,交通领域的基础设施建设投资规模减少,行业整体市场将受到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具有较高的危机意识,不断优化业务结构,减少宏观经济政策对公司业务的影响。在智慧工地方面,立足交通,走出交通,在传统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领域之外,积极拓展具有业务相同性的民用建筑市场,分散风险;在智慧停车方面,停车难已成为全国各城市的普遍难题,刚性需求显著,公司积极优化业务结构,从单纯的产品供应商向平台服务商、投资运营商转型升级,提升业务的连续性;在智慧管养方面,公司专注于大量存量市场的开发,积极开拓交通基础设施管理单位市场,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程度低。

(二) 技术更新风险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业及交通信息化行业中的软件部分都对人才和技术有较高要求。而随着竞争的加剧,行业技术与产品的更新换代将会提速,这对企业人才储备、技术储备提出了更高要求。一旦出现研发端的滞后,将对于新市场的争夺和企业长远发展产生威胁,因而企业在面临产品技术更替风险的同时还将面临一定的研发压力。

应对措施:公司积极建设“厦门市智慧停车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16年6月已通过厦门市科学技术局的授牌认定,将进一步促进公司在智慧停车领域的技术研

发、产品研发，提升竞争力。进一步加强技术中心的技术预研工作，对公司业务涉及行业现有技术存在的问题进行研究，同时不断地学习其他行业的成熟技术，探索实现技术的跨行业应用创新。进一步充实研发中心技术力量，引进相关技术人才 10 余名，针对关键技术、前沿技术进行了专项攻关，形成一定的技术储备，提升将技术快速转换为产品的能力。

（三）流动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负数。智慧城市、交通信息化等大型项目一般由政府主导，采用招投标的方式进行。而这类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对企业的资金垫付能力有一定要求；同时还会受到政府财政松紧程度的影响。因而对于规模不大的企业，其在经营过程中有可能会面临资金回收缓慢导致的流动性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制定应收账款制度，成立资金风险小组共同跟踪项目结算进度，及时根据结算条款催收项目款。

（四）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建立三会治理结构以及各项专门管理制度。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正常运行，监事会履行监督职能，公司内部各治理机构的权力制衡机制逐步完善，各项专门管理制度按章执行。但因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存在内部控制制度执行环节不尽完善导致的公司治理风险。

应对措施：严格按照已制定的章程、各项专门管理制度以及相关法律规定规范公司治理，制定并不断完善公司内部信息管理和对外报送制度，健全公司内控体系。

（五）营业收入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的客户群体主要包括交通设施建设、管理养护及停车场建设管理等大型企事业单位，业务项目的取得、执行及工程进度确认通常集中于下半年度，下半年营业收入一般约占年度总收入 80%，公司经营具有明显的季节性波动的特征。

应对措施：积极拓展智慧停车等能为公司带来稳定收益的核心业务领域，提升该类业务收入占比，以降低业绩波动风险。

（六）应收账款快速增长的坏账风险

公司 2015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相较于 2014 年末增长了 65.07%，而营业收入仅增 16.84%，应收账款增长速度高于收入增长比率，应收账款周转率降低，经营活动获取现金的能力呈下降趋势。应收账款的快速增长可能导致公司的坏账风险增加。

应对措施：制定并执行应收账款催收制度，成立资金风险小组共同跟踪项目结算

进度，定期催收款项，定期反馈分析未收回原因，落实责任。截止2016年7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比报告期减少345.46万元。

（七）业务分布区域集中的风险

2015年度、2014年度及2013年度，公司来源于福建省内的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85.36%、92.26%和99.21%，占比较高，而与此同时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充分竞争的市场，市场区域集中可能致使公司面临更为激烈的竞争，增加公司经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坚持走出去战略，紧抓市场机遇，提高省外业务份额，降低业务分布区域集中的风险。

（八）研发投入较大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对技术水平和技术研发能力、创新能力要求较高。公司需要不断提高自身技术水平、研发新技术和新产品，才能更好的提供服务。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公司研发支出分别为7,649,651.26元、8,789,317.01元、12,219,243.20元，占当期业务收入的比重为11.31%、12.31%、14.65%。通过不断的研发投入，虽然使得公司产品具备了一定的技术水平，但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与设计使公司投入了大量人力和物力，同时技术转化风险和难题亦存在不可预计性，如果公司不能顺应市场需求或者研发成果不能成功转化为新产品，将对公司竞争力及未来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高度重视产品研发与市场和客户需求的对接，各主营业务均设置了产品经理，负责衔接市场和研发，由产品经理负责分析市场和客户需求，转化成产品需求，再由研发部门组织研发，并且通过ISO质量管理体系较好的控制了产品研发质量，从而较有效规避了产品研发与市场脱节、研发成果不能转化为新产品的风险。

（九）智慧工地业务对单一客户的依赖风险

公司智慧工地业务系在厦门轨道交通1号线工程安全监管平台项目的基础上发展而来。近年国家对安全施工的要求愈加严格，国内相关企业对施工方面的要求亦越来越严格，公司判断此项业务的市场需求将快速增加，因此在获得首个项目合同后，增加相关技术的研发投入，积累成功经验，逐步发展成熟的产品，并计划将其打造为公司的主要业务之一。

目前公司已承接并正在实施的项目有厦门轨道交通1、2号线工程安全监测平台项目，主要客户为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由于智慧工地业务属于公司新近开发产品，尚处于市场推广的初期阶段，现阶段对单一客户形成了

一定的依赖。且该业务的市场推广效果及发展前景尚有待市场检验。

应对措施：公司积极实施立足轨道、走出轨道，立足交通、走出交通的发展思路，在保持现有市场的同时，公司营销中心重点开展智慧工地产品的外地市场推广，正在青岛、兰州、武汉等地开展业务对接，旨在把智慧工地推向全国，从而增加客户来源，降低对单一客户的依赖风险。

(十) 公司业务转型的经营风险

近年，公司正在积极谋求业务转型以拓展收入来源和增加发展潜力，加大了对智慧停车、智慧工地及智慧管养的研发投入和市场推广力度，技术研发投入不断增加，并主动减少了对传统交通机电业务的开展力度，传统交通机电业务的收入占比不断减少。但智慧停车和智慧工地业务现阶段仍然以合同项目性质的一次性收入业务为主，暂未建立起成熟且能够持续为公司带来稳定收入和现金流的经营模式，公司业务转型存在一定经营风险。

应对措施：报告期内，公司采用直销和渠道销售相结合的方式，积极开展智慧停车产品的市场推广，已形成较稳定的项目收入，并且积极创新商业模式，以投资建设智慧停车系统换取持续的停车费分成、广告等收益；在智慧工地方面，采用立足轨道、走出轨道，立足交通、走出交通的发展思路，由公司营销中心重点开展智慧工地产品的市场推广，成功中标厦门轨道交通以外的业务——厦门第二西通道（海沧海底隧道）智慧工地项目，并正在青岛、兰州、武汉等地开展业务对接。公司业务转型较为顺利。

(十一) 公司经营业绩对政府补助的依赖风险

2015年度、2014年度及2013年度，公司政府补贴收入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64.88%、30.12%和9.03%，占比逐渐增加，主要系公司近年加大对新型业务的技术研发投入而获得的政府补助，但由于新技术的研发投入较高，而新业务暂未能全面提高公司总体盈利水平，因此短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对政府补助存在一定的依赖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重视科研创新，每年将新产品产生的约50%的效益持续对新技术进行投入。政府部门对公司新技术投入给予少量补贴，上半年公司根据会计准则要求将该部分补贴确认了非经常性收益246万，与取得该收益相关的项目研发费用性支出约400万，资本性支出623万，因此政府补贴主要是适当降低公司的研发投入压力，不构成公司利润总额对政府补贴的依赖。且公司已形成较好研发投入转化为新产品收入的能力，2013年至2015年公司研发费用支出分别为687.9万元、878.93万元及1221.92万元，因研发投入产生的新产品在次年的收益分别为2014年1689.53万元、2015年

1967.98万元，2016年预计为2221.92万元。

（十二）公司存在部分分包合同的外包方不具备资质及未经发包方同意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分包合同存在以下瑕疵：1、公司承接项目部分发包合同明确禁止分包，而公司未取得发包方（建设单位或总承包商）书面同意的情况下进行了分包；2、公司承接项目部分发包合同未明确约定分包事宜，公司进行分包时未取得发包方（建设单位或总承包商）的书面同意；3、公司部分分包项目的外包方不具备相关资质。

公司报告期内所涉及的分包合同所对应的主体工程合同大部分已经竣工且通过发包方验收。除公司因厦门市吉兴集团建设有限公司未及时支付工程款向对方提起仲裁申请之外，公司与外包方及项目发包方之间未因工程质量产生任何纠纷或争议，项目实施过程中也未出现任何安全事故。

2016年2月23日，厦门市建设局出具《证明》：“兹证明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自2013年1月1日至今未受厦门市建设局行政处罚。”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已取得正在履行合同的发包方同意函，确认对公司项目分包事宜知悉并同意。因公司报告期内的分包合同存在瑕疵，并未严格遵守有关分包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存在被主管机关处罚和发包方追究法律责任的可能。

2016年2月23日，控股股东信息集团出具《承诺函》：“本公司作为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将部分项目的一些辅助性工作内容分包给其他公司，本公司对于该事项承诺如下：若因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将部分项目的一些辅助性工作内容分包给其他公司的事项导致合同纠纷或被追究法律责任，则本公司愿意承担所有的损失及连带责任。”

2016年2月23日，公司出具承诺：今后将严格遵守工程项目分包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总包合同的约定，规范发包行为，经发包方同意后选择具有相关资质的外包方进行合作。

此外，公司上述外包合同从合同形式上判断均为工程分包合同，但从实际履行的工作内容判断应该为公司劳务外协的一种形式。公司因法律观念淡薄，之前未意识到签署合同的形式错误。现阶段，公司已制定《外包管理服务制度》严格规范外包事项，同时也均按实际履行的工作内容签署了《劳务合同》，已不存在实际为劳务外协但签署工程分包合同的情形。

应对措施：申报阶段公司根据反馈已制定《外包管理服务制度》，严格规范外包

事项。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工程项目分包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总包合同的约定，规范发包行为，经发包方同意后选择具有相关资质的外包方进行合作。同时也均按实际履行的工作内容签署了《劳务合同》，已不存在实际为劳务外协但签署工程分包合同的情形。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股票发行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二、（三）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债券的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1,650,000.00	91,988.94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43,400,000.00	4,399,381.29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0.00	0.00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0.00	0.0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00	0.00
6 其他	55,050,000.00	29,297,902.14
总计	100,100,000.00	33,789,272.37

说明：其他事项包括：1、公司预计接受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租赁服务 5 万元，报告期内未发生；2、预计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银行保证担保 5500 万元，报告期末已担保金额 2929.79 万元。

(二)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控股股东信息集团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 本公司目前除持有路桥信息股份外，未投资其他与路桥信息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从事其他与路桥信息相同、类似的经营业务；也未派遣他人在与路桥信息经营业务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任何企业任职；

(2) 本公司未来将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或投资于任何业务与路桥信息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派遣他人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3) 当本公司及控制的企业与路桥信息之间存在竞争性同类业务时，本公司及控制的企业自愿放弃同路桥信息的业务竞争；

(4) 本公司及控制的企业不向其他在业务上与路桥信息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

(5) 上述承诺在本公司持有路桥信息股份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同上述。

截止本期末，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履行该项承诺。

2、关于税务事项的承诺

(1) 股份公司发起人承诺“对于股份公司在整体变更过程中所涉及到的个人

所得税，本人将依法自行承担交纳义务。”

(2) 控股股东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出具如下承诺：“若税务主管机关要求作为发起人的股东就厦门市路桥信息工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改制）时净资产折股事项缴纳相应的个人所得税，本公司将以连带责任方式，共同承担缴纳义务，保证不因该事项致使公司及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的公众股东遭受任何经济损失。”

截止本期末，未发生该等承诺事项。

3、关于部分外包供应商资质不全造成损失风险的承诺

(1) 控股股东信息集团出具《承诺函》：“本公司作为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将部分项目的一些辅助性工作内容分包给其他公司，本公司对于该事项承诺如下：若因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将部分项目的一些辅助性工作内容分包给其他公司的事项导致合同纠纷或被追究法律责任，则本公司愿意承担所有的损失及连带责任。”

(2) 公司出具承诺：今后将严格遵守工程项目分包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总包合同的约定，规范发包行为，经发包方同意后选择具有相关资质的外包方进行合作。

截止本期末，未发生控股股东承诺事项；公司已履行相关承诺事项。

(三)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房屋建筑物	抵押	8,633,337.79	7.46%	银行贷款
累计值	-	8,633,337.79	7.46%	-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	-	3,037,500	3,037,500	15.1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董事、监事、高管	-	-	87,500	87,500	0.44%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股份总数	15,000,000	100.00%	1,962,500	16,962,500	84.81%	

限售条件股份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650,000	51.00%	-	7,650,000	38.25%
	董事、监事、高管	1,050,000	7.00%	262,500	1,312,500	6.56%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15,000,000	-	5,000,000	2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8				

二、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7,650,000	0	7,650,000	38.25%	7,650,000	0
2	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	6,300,000	0	6,300,000	31.50%	6,300,000	0
3	厦门信诚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2,550,000	2,550,000	12.75%	1,700,000	850,000
4	厦门路桥五缘投资有限公司	0	2,100,000	2,100,000	10.50%	0	2,100,000
5	于征	450,000	50,000	500,000	2.50%	487,500	12,500
6	林毅鹏	300,000	0	300,000	1.50%	300,000	0
7	于用真	150,000	150,000	300,000	1.50%	262,500	37,500
8	魏聪	150,000	150,000	300,000	1.50%	262,500	37,500
合计		15,000,000	5,000,000	20,000,000	100.00%	16,962,500	3,037,50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厦门信诚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是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厦门路桥五缘投资有限公司是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的关联公司。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765.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8.25%。此外，信息集团还通过信诚通间接控制公司 255.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2.75%。据此，信息集团合计控制公司 51% 的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号码：913502005750305265；法定住所：厦门市思明区观日路 33 号第 6 层；法定代表人：江孔雀；注册资本：100,000.00 万元；股权结构：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 100,000.00 万元，出资比例 100.00%；成立日期：2011 年 7 月 15 日；经营范围 1、开展信息技术的经营业务；2、实施信息化业务服务外包；3、公共信息基础设施和公共信息服务平台的建设与完善；4、承担软件园三期及配套设施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5、信息技术配套服务；6、开展信息技术产业合资合作；7、房地产开发与销售；8、政府许可的其他产业投资、经营；9、未设置前置许可的其他经营项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控股股东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系全民所有制企业，由厦门市国资委持有 100% 的股权，故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厦门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于征	董事长/	男	49	本科	2015 年 11 月 8 日至 2018 年 11 月 7 日	是

	总经理					
陈焯辉	董事	男	41	研究生	2015 年 11 月 8 日至 2018 年 11 月 7 日	否
陈奇	董事	男	52	研究生	2015 年 11 月 8 日至 2018 年 11 月 7 日	否
唐祝敏	董事	女	44	本科	2015 年 11 月 8 日至 2018 年 11 月 7 日	否
魏聪	董事/董事 会秘书/副 总经理	男	37	研究生	2015 年 11 月 8 日至 2018 年 11 月 7 日	是
肖秀琛	监事会 主席	女	46	本科	2015 年 11 月 8 日至 2018 年 11 月 7 日	否
林惠芳	监事	女	45	本科	2015 年 11 月 8 日至 2018 年 11 月 7 日	否
卢志勇	职工监 事	男	36	本科	2015 年 11 月 8 日至 2018 年 11 月 7 日	是
林毅鹏	副总经 理	男	50	本科	2015 年 11 月 8 日至 2018 年 11 月 7 日	是
于用真	副总经 理	男	46	本科	2015 年 11 月 8 日至 2018 年 11 月 7 日	是
黄育苹	财务总 监	女	40	本科	2015 年 11 月 8 日至 2018 年 11 月 7 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 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 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 股持股比 例%	期末持有 股票期权 数量
于 征	董事长/总经理	450,000	50,000	500,000	2.50%	0
陈焯辉	董事	0	0	0	0.00%	0
陈奇	董事	0	0	0	0.00%	0

唐祝敏	董事	0	0	0	0.00%	0
魏 聪	董事/董事会秘书 /副总经理	150,000	150,000	300,000	1.50%	0
肖秀琛	监事会主席	0	0	0	0.00%	0
林惠芳	监事	0	0	0	0.00%	0
卢志勇	职工监事	0	0	0	0.00%	0
林毅鹏	副总经理	300,000	0	300,000	1.50%	0
于用真	副总经理	150,000	150,000	300,000	1.50%	0
黄育苹	财务总监	0	0	0	0.00%	0
合计		1,050,000	350,000	1,400,000	7.00%	0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四、员工数量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核心员工	0	0
核心技术人员	5	5
截止报告期末的员工人数	247	271

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

第七节 财务报表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审计意见	-
审计报告编号	-
审计机构名称	-
审计机构地址	-

审计报告日期	-
注册会计师姓名	-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
审计报告正文:	

二、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7,253,343.03	16,524,804.59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六、（二）	400,000.00	200,613.00
应收账款	六、（三）	64,053,033.84	62,379,355.95
预付款项	六、（四）	5,168,973.94	2,677,210.09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六、（五）	1,912,297.00	788,383.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六、（六）	13,515,878.87	9,747,969.6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六、（七）	1,990,000.00	6,25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94,293,526.68	98,568,336.3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六、（八）	18,800,757.22	15,321,164.04
在建工程	六、（九）	1,478,727.47	2,586,445.44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六、(十)	132,133.20	143,803.26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一)	-	86,980.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二)	966,137.05	1,185,711.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21,377,754.94	19,324,104.51
资产总计	-	115,671,281.62	117,892,440.86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六、(十三)	8,500,000.00	9,2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六、(十四)	2,678,102.94	1,155,763.00
应付账款	六、(十五)	30,198,777.87	33,411,266.34
预收款项	六、(十六)	2,093,108.48	567,246.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七)	3,092,960.13	8,492,707.97
应交税费	六、(十八)	601,112.94	2,921,242.01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六、(十九)	845,059.10	3,516,821.85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48,009,121.46	59,265,047.19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六、(二十)	12,500,000.00	13,100,000.00
应付债券	-	-	-
其中: 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六、(二十一)	550,000.00	350,000.00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六、(二十二)	1,756,300.00	3,450,3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4,806,300.00	16,900,300.00
负债合计	-	62,815,421.46	76,165,347.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股本	六、(二十三)	20,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 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六、(二十四)	24,146,111.99	18,046,111.99
减: 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六、(二十五)	849,452.54	849,452.54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六)	6,652,029.75	6,614,560.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51,647,594.28	40,510,124.88
少数股东权益	-	1,208,265.88	1,216,968.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	52,855,860.16	41,727,093.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115,671,281.62	117,892,440.86

法定代表人: 于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魏聪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育苹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	5,566,972.70	13,876,109.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400,000.00	200,613.00
应收账款	十四、(一)	63,607,499.38	62,911,382.89
预付款项	-	5,168,973.94	2,626,391.38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十四、(二)	1,880,330.09	784,747.65
存货	-	13,405,408.55	9,722,050.8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1,990,000.00	6,25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	92,019,184.66	96,371,295.46
非流动资产: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三)	2,415,000.00	2,415,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17,997,035.89	14,391,586.77
在建工程	-	1,478,727.47	2,586,445.44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132,133.20	143,803.26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86,980.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957,124.10	1,177,943.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22,980,020.66	20,801,759.34
资产总计	-	114,999,205.32	117,173,054.80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	8,500,000.00	9,2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2,678,102.94	1,155,763.00
应付账款	-	29,978,851.07	33,121,989.62
预收款项	-	1,711,863.48	494,626.02
应付职工薪酬	-	3,066,134.10	8,427,164.57
应交税费	-	637,882.05	2,880,464.32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	806,854.18	3,452,109.8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47,379,687.82	58,732,117.38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12,500,000.00	13,100,000.00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550,000.00	350,000.00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1,756,300.00	3,450,3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4,806,300.00	16,900,300.00
负债合计	-	62,185,987.82	75,632,417.38
所有者权益：	-		
股本	-	20,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24,146,111.99	18,046,111.99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849,452.54	849,452.54
未分配利润	-	7,817,652.97	7,645,072.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	52,813,217.50	41,540,637.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	114,999,205.32	117,173,054.80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4,384,391.66	21,352,520.67
其中：营业收入	六、（二十七）	24,384,391.66	21,352,520.67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26,840,771.08	23,025,694.76
其中：营业成本	六、（二十七）	13,819,246.00	11,879,050.08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	-	-	-

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八)	67,006.38	266,884.62
销售费用	六、(二十九)	2,874,169.99	2,979,234.15
管理费用	六、(三十)	9,506,597.51	7,484,990.53
财务费用	六、(三十一)	346,899.38	303,667.13
资产减值损失	六、(三十二)	226,851.82	111,868.2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	-2,456,379.42	-1,673,174.09
加：营业外收入	六、(三十三)	3,544,973.08	892,941.97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六、(三十四)	828,133.75	8,095.11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损失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 额以“-”号填列)	-	260,459.91	-788,327.23
减：所得税费用	六、(三十五)	231,693.42	-16,079.9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	28,766.49	-772,247.3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 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	-	37,469.40	-428,080.37
少数股东损益	-	-8,702.91	-344,166.9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后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28,766.49	-772,247.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37,469.40	-428,080.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8,702.91	-344,166.96
八、每股收益：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0.00	-0.0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0.00	-0.03

法定代表人：于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聪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育莘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四、(四)	24,090,492.36	21,177,689.36
减：营业成本	十四、(四)	13,635,186.02	11,548,077.14
营业税金及附加	-	51,047.96	258,255.63
销售费用	-	2,705,506.81	2,837,102.73
管理费用	-	9,439,083.13	6,948,455.39
财务费用	-	349,143.86	304,848.83
资产减值损失	-	221,871.61	118,871.6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	-	-	-

“－”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2,311,347.03	-837,921.96
加：营业外收入	-	3,544,965.58	892,941.9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828,100.00	7,893.5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405,518.55	47,126.43
减：所得税费用	-	232,938.47	-17,830.7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72,580.08	64,957.1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172,580.08	64,957.16
七、每股收益：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5,954,428.22	23,126,889.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3,524.68	4,837.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130,193.97	936,912.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8,118,146.87	24,068,639.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21,025,672.10	18,192,529.0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6,131,891.55	14,411,228.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	2,934,575.73	2,244,696.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7,501,686.71	2,793,691.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7,593,826.09	37,642,145.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9,475,679.22	-13,573,506.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3,081.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2,090,000.00	28,3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2,090,000.00	28,333,081.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3,411,722.18	1,013,232.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7,830,000.00	20,3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1,241,722.18	21,333,232.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48,277.82	6,999,848.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1,100,000.00	73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73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5,000,000.00	5,7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9,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6,100,000.00	6,454,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6,300,000.00	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444,060.16	342,714.1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	-	33,837.68	191,542.93

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777,897.84	1,134,257.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322,102.16	5,319,742.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9,305,299.24	-1,253,915.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6,048,261.66	3,432,101.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6,742,962.42	2,178,186.82

法定代表人：于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聪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育苹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6,355,869.83	22,748,034.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3,524.68	4,837.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126,514.39	934,658.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8,515,908.90	23,687,531.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20,951,030.02	18,284,346.8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5,819,842.50	13,719,812.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	2,859,323.88	2,221,302.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7,399,067.19	2,646,930.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7,029,263.59	36,872,392.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8,513,354.69	-13,184,861.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3,081.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2,090,000.00	28,3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2,090,000.00	28,333,081.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3,411,722.18	220,534.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7,830,000.00	20,3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1,241,722.18	20,540,534.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48,277.82	7,792,546.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1,1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5,000,000.00	5,7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9,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6,100,000.00	5,719,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6,300,000.00	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444,060.16	342,714.1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3,837.68	191,542.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777,897.84	1,134,257.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322,102.16	4,584,742.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8,342,974.71	-807,571.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3,399,566.80	1,597,320.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5,056,592.09	789,748.54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附注事项

事项	是或否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是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否
6.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否
7.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否
8.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9.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否
10.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11.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否

附注详情

公司的客户群体主要包括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养护及停车场建设管理等大型企事业单位，业务项目的取得、执行及工程进度确认通常集中于下半年度，下半年营业收入一般约占年度总收入 75%，公司经营具有明显的周期性波动的特征。营业收入的季节性特征使得公司上半年的营收和利润水平占比较低，盈利指标低于平均，但总体上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根据经验特点，提前制定配套的经营政策，布局全年，统筹利用资源，降低周期特点对公司造成的经营风险。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 1-6 月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历史沿革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原名厦门市路桥信息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7 月 26 日。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其中：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46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46%；厦门软件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39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39%；厦门一方软件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8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8%；刘金华出资人民币 2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2%；林毅鹏出资人民币 2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2%；于征出资人民币 3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3%。设立时实收资本已经福州闽都有限责任会计师

事务所于 2001 年 7 月 12 日出具福州闽都所验字（2001）第 NY2075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 2004 年 4 月 5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及 2004 年 3 月 20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原股东厦门软件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将所持公司 39%的股权以 39.772863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的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如下：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85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85%；厦门一方软件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8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8%；刘金华出资人民币 2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2%；林毅鹏出资人民币 2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2%；于征出资人民币 3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3%。

根据 2004 年 12 月 31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及 2004 年 11 月 02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厦门一方软件有限公司将所持公司 8%的股权以 8.158536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的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如下：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93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93%；刘金华出资人民币 2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2%；林毅鹏出资人民币 2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2%；于征出资人民币 3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3%。

根据 2005 年 9 月 05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及 2007 年 9 月 10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刘金华将所持公司 2%的股权中的 1%股权转让给于用真，另外 1%股权转让给魏聪，转让价格分别为 2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的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如下：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93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93%；林毅鹏出资人民币 2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2%；于征出资人民币 3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3%；于用真出资人民币 1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魏聪出资人民币 1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

根据 2007 年 10 月 8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00 万元，其中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以未分配利润形式增资 186 万元；于征以未分配利润形式增资 6 万元；林毅鹏以未分配利润形式增资 4 万元；于用真以未分配利润形式增资 2 万元；魏聪以未分配利润形式增资 2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00 万元，各股东的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如下：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279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93%；林毅鹏出资人民币 6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2%；于征出资人民币 9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3%；于用真出资人民币 3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魏聪出资人民币 3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事项已经福建永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7 年 10 月 18 日出具厦楚正会验字（2007）第 204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1 年 8 月 19 日，厦门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厦国资产（2011）318 号《关于将厦门市路桥信息工程有限公司、厦门闽南旅游文化产业有限公司有关股权无偿划转给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决定将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的 51%的股权转让给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2011 年 8 月 24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以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方式向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其所持的本公司 51%股权。2011 年 8 月 3 日，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与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53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51%；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26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42%；林毅鹏出资人民币 6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2%；于征出资人民币 9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3%；于用真出资人民币 3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魏聪出资人民币 3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

根据 2012 年 12 月 14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200 万元（其中以货币资金出资 250 万元、以截至 2012 年 10 月 31 日的盈余公积转增 40 万元、以截至 2012 年 10 月 31 日的未分配利润转增 91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500 万元，各股东的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如下：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765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51%；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63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42%；林毅鹏出资

人民币 3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2%；于征出资人民币 45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3%；于用真出资人民币 15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魏聪出资人民币 15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事项已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厦门分所于 2012 年 12 月 21 日出具希会厦分验字（2012）第 1035 号《验资报告》验证。2012 年 12 月 28 日，经厦门市工商局核准，公司办理了上述事项的变更登记。

2015 年 8 月 16 日，厦门市路桥信息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为改制基准日，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6 日，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发起设立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事项的批复》（厦国资产（2015）401 号）：同意厦门市路桥信息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于征、林毅鹏、魏聪、于用真为发起人，通过将路桥信息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方式，共同发起设立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8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选举五名董事组成第一届董事会，选举二名股东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第一届监事会。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8 月 13 日出具的[2015]京会兴审字第 62000070 号《厦门市路桥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2013 年 1 月 1 日-2015 年 6 月 30 日财务报表审计报告》，截至改制基准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厦门市路桥信息工程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3,304.61 万元。根据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5 日出具的（2015）榕联评字第 358 号《厦门市路桥信息工程有限公司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涉及的厦门市路桥信息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报告书》，截至改制基准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厦门市路桥信息工程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3,331.32 万元。全体股东确认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其中 1,500 万元折为改制后的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余额 1,804.61 万元列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 年 11 月 18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15）京会兴验字第 62000026 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设立的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股）	出资比例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净资产	7,650,000	51.00%
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	净资产	6,300,000	42.00%
于征	净资产	450,000	3.00%
林毅鹏	净资产	300,000	2.00%
魏聪	净资产	150,000	1.00%
于用真	净资产	150,000	1.00%
合计	--	15,000,000	100.00%

注：本次公司改制已于 2015 年 11 月 16 日办理企业国有资产占有产权登记。

根据本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章程修正案规定，本公司拟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整（增资股本 500 万股，每股价格为 2.22 元，募集资金人民币 1,110 万元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整，股本总额为 2,000 万股。新增注册资本（股本）由原股东于征、魏聪、于用真和新股东厦门信诚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厦门路桥五缘投资有限公司缴纳，变更注册资本后，股东是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厦门信诚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厦门路桥五缘投资有限公司、于征、林毅鹏、魏聪和于用真。

2016 年 1 月 11 日，厦门义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厦义华信（2016）验字第 001 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股本变更情况进行了审验，此次变更具体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总额	新增股本	占本次增资后股本总额比例	计入资本公积
厦门信诚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661,000.00	2,550,000.00	12.75%	3,111,000.00
厦门路桥五缘投资有限公司	4,662,000.00	2,100,000.00	10.50%	2,562,000.00
于征	111,000.00	50,000.00	0.25%	61,000.00
魏聪	333,000.00	150,000.00	0.75%	183,000.00
于用真	333,000.00	150,000.00	0.75%	183,000.00
合计	11,100,000.00	5,000,000.00	25.00%	6,100,000.00

变更后累计股本总额 2,000 万股，占变更后注册资本 100.00%，各股东股本及变更后占注册资本比例明细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总额	占变更后的注册资本比例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7,650,000.00	38.25%
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	6,300,000.00	31.50%
厦门信诚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50,000.00	12.75%
厦门路桥五缘投资有限公司	2,100,000.00	10.50%
于征	500,000.00	2.50%
林毅鹏	300,000.00	1.50%
魏聪	300,000.00	1.50%
于用真	300,000.00	1.50%
合计	20,000,000.00	100.00%

2016 年 1 月 20 日，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了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20070548149XE 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于征。住所：厦门市软件园三期诚毅大街 370 号 1801 单元、1802 单元、1803 单元、1804 单元。

本公司母公司为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所处行业

公司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软件开发；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药品信息服务和网吧）；市政设施管理；管道和设备安装；电气安装；其他未列明建筑安装业；其他电子设备制造；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信设备零售；其他电子产品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工程管理服务；专业化设计服务；其他未列明专业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事项）；合同能源管理；公路工程建设；市政道路工程建设；其他道路、隧道和桥梁工程建设；架线及设备工程建设；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集成电路设计；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其他未

列明的机械与设备租赁（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会议及展览服务；其他未列明居民服务业；计算机和辅助设备修理；通讯设备修理；其他办公设备维修；计算机外围设备制造；通信系统设备制造；通信终端设备制造；停车场管理；公路管理与养护（凭相关资质证书开展经营活动）；节能技术推广服务；其他技术推广服务；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

4、 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提供智慧停车、智慧工地、智慧管养等产品、解决方案和服务；提供公路收费、监控、治超等交通机电产品、解决方案和服务。

5、 分支机构

本公司于 2014 年 04 月 10 日设立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原名厦门市路桥信息工程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已领取南京市江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1150939364645 的营业执照，负责人：李智勇。营业场所：南京市江宁区秣陵街道工业集中区隆盛路 66 号。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生产、销售及应用系统集成；软件工程开发与监理、网络建设、综合布线、智能楼宇系统建设；通讯技术、光机电一体化产品的研发、开发、生产、销售和安装施工；计算机软硬件产品、通讯产品、电子产品的销售；交通运输、道路桥梁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及应用；路桥结构物的监测及养护工程施工；绿化工程施工、养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两家，分别为湖南一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广东一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具体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06 月 30 日止。

（三）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

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

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和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果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则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⑦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应收账款占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 15% (含 15%) 以上; 单项其他占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的 5% (含 5%) 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进行减值测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关联方组合	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以及其他关联方
组合 2-押金、保证金及员工借款组合	按照款项的性质
组合 3-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关联方组合	关联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押金、保证金及员工借款组合	押金、保证金及员工借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	3
1-2 年 (含 2 年)	10	10
2-3 年 (含 3 年)	20	20
3-4 年 (含 4 年)	50	50
4-5 年 (含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公司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主要包括采购成本以及专为特定项目发生的劳务外包等其他项目成本。为特定项目购进的原材料发生项目领用时按照个别计价法转出；购进的通用原材料发生项目领用时按照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十三)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确认为持有待售：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

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四、（六）；

②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 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四、（七）。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

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采用与本公司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十六）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

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 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	5.00	3.8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5.00	9.50-11.88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七）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软件	5-10	预计可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 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二十四)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

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五) 优先股与永续债

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作为权益的

变动处理。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交易费用，是指可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优先股或永续债的增量费用。增量费用，是指企业不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就不会发生的费用。

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例如登记费，承销费，法律、会计、评估及其他专业服务费用，印刷成本和印花税等），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终止的未完成权益性交易所发生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系统集成业务

公司系统集成业务包括智慧停车系统工程收入、智慧工地系统工程收入及交通机电系统工程收入等，主要为客户提供整套软硬件系统的集成、规划、设计及相关工程建设并获取收入。该业务的业务实质是提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公司按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即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实际操作中按如下标准确认收入：

①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果能够取得可靠的外部证据（指客户或独立外部第三方确认的完工

进度表)支持完工进度,按照完工进度确认收入及成本;总额较小、工期较短等一般系统集成业务,或者不能够取得可靠的外部证据支持完工进度,采取简化的完工百分比法,在取得客户的最终验收证明(包括但不限于最终验收报告、完工证明或交付使用证明)时确认收入,核算结果相当于终验法。

完工百分比的具体计算方法为:会计期末,公司根据合同双方签署的当期已完工《工程量确认单》中记录的项目及其数量,乘以双方签署的工程合同附件清单记录的合同单价,计算确认当期的完工进度款总额,当期完工进度百分比=当期完工进度款总额/合同总额。

②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工程项目劳务成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工程项目,如果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能够得到补偿的收入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的金额结转成本;如果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不能全部得到补偿,应按能够得到补偿的收入金额确认收入,并按已发生的成本结转成本,确认的收入金额小于已经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确认为损失。如果已经发生的成本全部不能得到补偿,则不应确认收入,并将已经发生的成本确认为费用。

(2) 产品销售收入

产品销售主要包括智慧停车、智慧工地及交通机电业务相关的包含软硬件产品在内的智能化系统的销售业务。公司此类业务一般不需提供安装服务或仅需简单安装,因此按照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原则,在取得客户验收合格证明后即确认收入。

(3) 信息服务收入

公司信息服务收入主要包括路桥管理养护系统托管服务收入、管养信息系统咨询服务收入、管养信息系统技术支持服务收入、管养信息系统软件开发服务以及其他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实际操作中按如下标准确认收入:

①管养系统托管服务收入,是指路桥管理单位将其负责管理养护路段的收费、监控、治超等交通机电系统(包括软硬件系统)维护总体承包给公司,并按年度签订管养服务合同。公司此类业务收入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平均确认。

②管养系统咨询及技术服务收入,是指公司为路桥管理单位提供管养信息系统建设、升级、维护等服务并获取收入,一般在项目完成并取得客户提供的项目验收证明时确认收入。

③管养系统软件开发收入,是指公司为路桥管理单位提供信息系统开发服务并取得收入,实质是提供劳务服务。比照系统集成业务收入确认原则,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

(4) 合同质保金收入于项目完成时确认收入。

(二十七)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

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九）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租方承担了应由出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符合持有待售的资产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十三）。

（三十一）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三十二）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标准

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

- （1）公司已就该资产出售事项作出决议；

(2) 公司已与对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

(3) 该资产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的会计处理方法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 (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 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 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三)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 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 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 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 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 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 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 以下企业或个人 (包括但不限于) 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11、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 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 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15、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 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三十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报告期内，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2016 年上半年度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11%、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增值税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号）附件3规定，试点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本公司适用上述规定，已取得厦门市国家税务局直征局出具的《纳税人减免税备案登记表》。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适用上述规定，已于2004年12月21日取得厦门市信息产业局颁发的编号为“厦R-2004-0018”《软件企业认证书》。2014年6月10日，本公司经过复审，取得厦门市信息化局颁发的编号为“厦R-2014-0055”《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2、企业所得税

(1)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国税发〔2008〕116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有关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70号）有关规定，企业从事研发活动发生的下列费用支出，可纳入税前加计扣除：

①、企业依照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或者省级人民政府规定的范围和标准为在职直接从事研发活动人员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放心保）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②、专门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维修等费用。

- ③、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
- ④、新药研制的临床试验费。
- ⑤、研发成果的鉴定费用。

本公司适用上述规定，已取得厦门市地方税务局火炬分局颁发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事项备案通知书》。

(2)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有关规定，本公司于2013年11月11日复审取得经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福建省厦门市国家税务局、福建省厦门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335100041，有效期3年。

根据2007年3月16日颁布的《企业所得税法》，本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后，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适用上述规定。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凡未注明年初余额的均为期末余额。）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016.02	2,113.32
银行存款	6,147,473.22	15,814,995.74
其他货币资金	1,103,853.79	707,695.53
合计	7,253,343.03	16,524,804.5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510,380.61	476,542.93
合计	510,380.61	476,542.93

（二）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200,613.00
合计	400,000.00	200,613.00

- 2、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 3、期末公司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 4、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 5、期末应收票据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关联方组合	5,338,403.74	7.88			5,338,403.74	3,519,560.56	5.34			3,519,560.56
组合 2-押金、保证金组合										
组合 3-账龄组合	62,441,284.71	92.12	3,726,654.61	5.97	58,714,630.1	62,359,598.18	94.66	3,499,802.79	5.61	58,859,795.39
组合小计	67,779,688.45	100.00	3,726,654.61	5.50	64,053,033.84	65,879,158.74	100.00	3,499,802.79	5.31	62,379,355.9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7,779,688.45	100.00	3,726,654.61	5.50	64,053,033.84	65,879,158.74	100.00	3,499,802.79	5.31	62,379,355.95

注释：账面余额中的比例按期末该类应收账款除以应收账款合计数计算；坏账准备的比例按期末该类坏账准备除以该类应收账款计算。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48,344,096.23	1,450,322.88	3.00	48,770,150.61	1,463,104.50	3.00
1—2 年	9,258,973.18	925,897.32	10.00	9,013,621.27	901,362.13	10.00
2—3 年	3,810,933.15	762,186.63	20.00	4,090,612.30	818,122.46	20.00
3—4 年	778,593.15	389,296.58	50.00	236,525.00	118,262.50	50.00
4—5 年	248,689.00	198,951.20	80.00	248,689.00	198,951.20	80.00
5 年以上						
合计	62,441,284.71	3,726,654.61	—	62,359,598.18	3,499,802.79	—

注释：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按期末该类坏账准备除以该类应收账款计算。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7,588.93 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37.11 元。

3、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的比例 (%)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36,841.50	1 年以内	17.02
中铁 (厦门) 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22,300.00	1 年以内	6.82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94,572.88	1 年以内	5.01
中铁隧道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大桥机电 F1 标项目经理部	非关联方	2,877,594.00	2-3 年	4.25
厦门市信息技术服务中心	非关联方	2,145,800.00	1 年以内	3.17
合计	—	24,577,108.38	—	36.27

5、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6、本报告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168,973.94	100.00	2,677,210.09	100.00
合计	5,168,973.94	100.00	2,677,210.09	100.00

注释：账面余额中的比例按期末该类预付款项除以预付款项合计数计算；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安朗杰安防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0,693.29	14.52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厦门锐来恩施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4,706.88	8.41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厦门泛德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1,566.50	6.99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厦门昌裕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6,035.00	5.34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厦门伯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4,275.25	5.11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计	——	1,264,789.00	40.37	——	——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597,297.00	83.53			576,983.03	73.19		
1-2 年 (含 2 年)	218,600.00	11.43			175,600.00	22.27		
2-3 年 (含 3 年)	93,400.00	4.88			32,800.00	4.16		
3-4 年 (含 4 年)								
4-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3,000.00	0.16			3,000.00	0.38		
合计	1,912,297.00	100.00			788,383.03	100.00		

2、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关联方组合	12,900.00	0.67			12,900.00	6,635.38	0.84			6,635.38
组合 2-押金、保证金组合	1,899,397.00	99.33			1,899,397.00	781,747.65	99.16			781,747.65
组合 3-账龄组合										
组合小计	1,912,297.00	100.00			1,912,297.00	788,383.03	100.00			788,383.0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912,297.00	100.00			1,912,297.00	788,383.03	100.00			788,383.03

注释：账面余额中的比例按期末该类其他应收款除以其他应收款合计数计算；坏账准备的比例按期末该类坏账准备除以该类其他应收款计算。

组合中，无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本期无计提、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的情况

4、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5、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备用金	719,402.00	166,092.65
关联方往来款	129,000.00	3,635.38
押金、保证金	1,063,895.00	618,655.00
合计	1,912,297.00	788,383.03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的比例(%)
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0,000.00	1 年以内	24.58
福建世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2 年 5 万元, 2-3 年 5 万元	5.23
万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5.23
厦门市快速公交场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2 年	5.23
福建省京闽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 年以内	2.61
合计	——	820,000.00	——	42.88

7、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六)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原材料	8,847,854.93	65.46	6,794,554.15	69.70
周转材料			1,059.00	0.01
在产品	4,668,023.94	34.54	2,952,356.54	30.29
合计	13,515,878.87	100.00	9,747,969.69	100.00

其中：期末存货无用于担保，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保本理财产品	1,990,000.00	6,250,000.00
合计	1,990,000.00	6,250,000.00

1、本公司于 2016 年 1-6 月向中国农业银行科技园支行购买“本利丰天天利”、“本利丰步步高”、向中国农业银行杏林支行购买“本利丰天天利”、“本利丰步步高”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无持

有时间限制，本公司持有此理财产品的目的为获取短期收益。

2、本公司于 2015 年向中国农业银行科技园支行购买“本利丰天天利”、“本利丰步步高”，向中国农业银行杏林支行购买“本利丰步步高”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无持有时间限制，本公司持有此理财产品的目的为获取短期收益。

（八）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375,631.63	1,196,739.86	7,383,905.74	17,956,277.23
2.本期增加金额			4,519,440.15	4,519,440.15
(1) 购置			435,758.96	435,758.96
(2) 在建工程转入			4,083,681.19	4,083,681.19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期末余额	9,375,631.63	1,196,739.86	11,885,922.89	22,458,294.3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64,138.06	660,886.43	1,410,088.70	2,635,113.19
2.本期增加金额	178,155.78	49,569.90	812,121.29	1,039,846.97
(1) 计提	178,155.78	49,569.90	812,121.29	1,039,846.9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期末余额	742,293.84	710,456.33	2,222,209.99	3,674,960.1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633,337.79	486,283.53	9,681,135.90	18,800,757.22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2.期初账面价值	8,811,493.57	535,853.43	5,973,817.04	15,321,164.04

2、本报告期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3、本报告期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本报告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5、固定资产受限说明

期末房屋及建筑物 8,633,337.79 元已被抵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九)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停车场管理项目	1,478,727.47		1,478,727.47	2,586,445.44		2,586,445.44
合计	1,478,727.47		1,478,727.47	2,586,445.44		2,586,445.44

1、本报告期无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2、本报告期无在建工程受限情况

(十)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软件	软件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5,750.01	128,952.57
2.本期增加金额		76,797.44
(1)购置		76,797.44
(2)内部研发		
(3)研发支出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205,750.01	205,750.0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1,946.75	42,916.59
2.本期增加金额	11,670.06	19,030.16
(1)计提	11,670.06	19,030.16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73,616.81	61,946.7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2,133.20	143,803.26
2.期初账面价值	143,803.26	86,035.98

其他说明：本公司无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均为外购。

2、本报告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仓库装修费用	86,980.51		86,980.51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726,654.61	562,603.37	3,499,802.79	528,077.58
应付工资	583,924.47	87,588.68	583,924.47	87,588.68
递延收益	1,756,300.00	263,445.00	3,450,300.00	517,545.00
专项应付款	350,000.00	52,500.00	350,000.00	52,500.00
合计	6,616,879.08	996,137.05	7,884,027.26	1,185,711.26

其他说明：报告期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本报告期无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本报告期无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4、本报告期无将到期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十三)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8,500,000.00	9,200,000.00
合计	8,500,000.00	9,200,000.00

注：报告期期末借款为本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借入的保证借款8,500,000.00元。

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借入的借款由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本金3000万元的保证担保。其担保合同号为ZGBZ2015319号，期限为2015年8月6日至2017年7月30日。

2、报告期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十四)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678,102.94	1,155,763.00
合计	2,678,102.94	1,155,763.00

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十五) 应付账款**1、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9,905,573.37	33,318,246.34
1-2 年	104,134.50	71,750.00
2-3 年		21,000.00
3 年以上	189,070.00	270.00
合计	30,198,777.87	33,411,266.34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亚邦伟业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188,800.00	未结算
龙海市科全监控设备有限公司	63,500.00	未结算
合计	252,300.00	--

(十六) 预收款项**1、预收账款项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867,908.48	342,046.02
1-2 年	25,200.00	25,200.00
2-3 年		
3 年以上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2,093,108.48	567,246.02

2、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厦门东通道	200,000.00	未结算
合计	200,000.00	--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492,707.97	11,698,737.86	17,098,485.70	3,092,960.1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15,042.14	515,042.1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劳务派遣		90,762.00	90,762.00	
合计	8,492,707.97	12,304,542.00	17,704,289.84	3,092,960.13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238,703.73	9,574,733.67	15,270,850.20	2,542,587.20
二、职工福利费		317,937.20	216,214.20	101,723.00
三、社会保险费		323,281.25	323,281.25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6,718.56	276,718.56	
工伤保险费		6,990.96	6,990.96	
生育保险费		39,571.73	39,571.73	
四、住房公积金	201,267.96	1,241,866.32	1,233,218.88	209,915.4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2,736.28	240,919.42	54,921.17	238,734.5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8,492,707.97	11,698,737.86	17,098,485.70	3,092,960.13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70,642.41	470,642.41	
2、失业保险费		44,399.73	44,399.7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15,042.14	515,042.14	

(十八)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24,084.85	948,987.68
企业所得税		1,106,000.99
营业税	218,782.61	601,598.84
城建税	16,197.16	112,331.23
教费附加	6,679.76	47,880.07
地方教育费附加	4,644.13	32,110.97
价格调节基金		33,036.44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30,724.43	39,295.7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601,112.94	2,921,242.01

(十九) 其他应付款**1、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845,059.10	3,516,821.85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845,059.10	3,516,821.85

2、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人往来	1,966.00	237,668.58
单位往来	36,885.50	3,124,582.50
代收停车费等其他	766,079.44	154,570.77
合计	845,059.10	3,516,821.85

3、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 总的比例 (%)	账龄
代收第一批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人才补助	360,200.00	42.62	1 年以内
代收新来厦等人才奖励金	人才补助	211,000.00	24.97	1 年以内
魏聪	创新扶持基金	93,191.20	11.03	1 年以内
代收停车费	租赁费	40,128.16	4.75	1 年以内
长沙市天心区新蓝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费	36,878.00	4.36	1 年以内
合计	——	741,397.36	87.73	——

其他应付魏聪个人的创新扶持基金 93,191.2 元, 为公司代收代付的创新创业人才扶持培养经费, 根据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委员会组织部下发的厦委组[2015]142 号《关于发放第二批青年创新创业人才计划扶持培养经费的通知》, 魏聪入选厦门市第二批厦门市创新创业人才 A 类名单, 获得扶持资金 20 万元, 已发放 106,808.8 元,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为 93,191.20 元。

4、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无欠款情况**(二十) 长期借款****1、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2,500,000.00	3,1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信用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12,500,000.00	13,100,000.00

2、抵押借款明细如下：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市分行	2013/6/24	2018/6/24	人民币	6.72	--	687,5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市分行	2013/6/24	2018/6/24	人民币	6.72	--	387,5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市分行	2013/6/24	2018/6/24	人民币	6.72	--	733,314.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市分行	2013/6/24	2018/6/24	人民币	6.72	--	691,686.00
合计	--	--	--	--	--	2,500,000.00

3、抵押借款说明

抵押借款为本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借入的购买软件园三期起步区 A、B 地块（B 地块）B2 号楼 18 层 01、02、03 及 04 单元房产借款，由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公司以该合同项下所购的房产设定抵押物。

4、保证借款明细如下：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营业部	2015/9/17	2018/9/16	人民币	5		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营业部	2015/12/23	2018/12/22	人民币	5		5,000,000.00
合计	--	--	--	--		10,000,000.00

5、保证借款说明

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营业部借入的借款由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其担保合同号为 ZGBZ2015319 号。

(二十一) 专项应付款

1、专项应付款明细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火炬高新区技术创新基金	350,000.00			350,000.00	
科技政策定额扶持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厦门市财政局拨付
合计	350,000.00	200,000.00		550,000.00	--

(二十二) 递延收益

1、递延收益明细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IPV6 项目	3,450,300.00		1,694,000.00	1,756,300.00	厦门市财政局拨付
合计	3,450,300.00		1,694,000.00	1,756,300.00	--

2、递延收益说明

根据发改办高技【2015】1405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国家下一代互联网示范城市重点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的复函》、厦发改高技【2015】456号《厦门市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2015年第三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本公司2015年9月收到IPV6项目拨款7,000,000.00元，本公司按照该项目进度，将4,9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科目，2,10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科目；2015年12月，本公司再次按照该项目进度，将1,449,700.00元由递延收益科目转入营业外收入科目；2016年6月，本公司再次按照该项目进度，将1,694,000.00元由递延收益科目转入营业外收入科目。

(二十三) 股本

1、股本增减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	6,300,000.00	42.00	--	--	6,300,000.00	31.50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7,650,000.00	51.00	--	--	7,650,000.00	38.25
于征	450,000.00	3.00	50,000.00	--	450,000.00	2.50
林毅鹏	300,000.00	2.00	--	--	300,000.00	1.50
魏聪	150,000.00	1.00	150,000.00	--	150,000.00	1.50
于用真	150,000.00	1.00	150,000.00	--	150,000.00	1.50
厦门信诚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	2,550,000.00	--	2,550,000.00	12.75
厦门路桥五缘投资有限公司	--	--	2,100,000.00	--	2,100,000.00	10.50
合计	15,000,000.00	100.00	5,000,000.00	--	20,000,000.00	100.00

注：1、以上实收资本已经厦门义华信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厦义华信[2016]验字第001号《验资报告》。

注：2、实收资本变化情况参见本附注一所述内容。

2、其他说明

2016年1月6日，股份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500万元，注册资本由1,500万元变更为2,000万元。新增资本由厦门信诚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货币出资255万元，由厦门路桥五缘投资有限公司货币出资210万元，由于征货币出资5万元，由魏聪货币出资15万元，由于用真货币出资15万元。以上资金全部计入注册资本。2016年1月11日，厦门义华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厦义华信[2016]验字第001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此次增资价格按2.22元每股确定，增资后公司实收资本增加500万元，资本公积增加610万元。

(二十四) 资本公积

1、资本公积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8,046,111.99	6,100,000.00		24,146,111.99
合计	18,046,111.99	6,100,000.00		24,146,111.99

2、其他说明

资本公积变化情况参见本附注六（二十三）股本所述内容。

（二十五）盈余公积

1、盈余公积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49,452.54			849,452.54
合计	849,452.54			849,452.54

（二十六）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6,614,560.35	14,457,159.32
加：本期净利润	37,469.40	8,316,243.4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55,948.2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转入资本公积		15,302,894.19
期末未分配利润	6,652,029.75	6,614,560.35

（二十七）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24,384,391.66	13,819,246.00	21,352,520.67	11,879,050.08
合计	24,384,391.66	13,819,246.00	21,352,520.67	11,879,050.08

2、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24,384,391.66	13,819,246.00	21,352,520.67	11,879,050.08
合计	24,384,391.66	13,819,246.00	21,352,520.67	11,879,050.08

3、主营业务（分业务）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管养信息化与服务	5,604,547.23	2,124,725.24	5,449,438.83	1,373,825.21
智慧停车	9,817,317.78	6,691,313.16	7,341,459.75	4,900,707.60
智慧工地	7,046,235.37	4,026,238.76	6,503,613.40	3,886,054.26
交通机电	1,916,291.28	976,968.85	2,058,008.69	1,718,463.00
合计	24,384,391.66	13,819,246.00	21,352,520.67	11,879,050.08

4、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项目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主营业收入的比例 (%)
中铁（厦门）投资有限公司	4,538,156.19	18.61%
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	2,783,626.85	11.42%
万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627,276.92	6.67%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二期工程土建施工总承包项目部	1,153,529.13	4.73%
漳州古城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1,078,378.38	4.42%
合计	11,180,967.47	45.85%

(二十八)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50,092.98	233,390.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9,971.22	19,538.45
教育费附加	4,165.29	8,373.61
地方教育附加	2,776.89	5,582.41
合计	67,006.38	266,884.62

(二十九)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94,932.43	2,178,979.34
办公费	45,118.33	51,959.08
维修费		769.24
差旅费用	228,485.63	189,074.08
交通费用	43,001.19	29,196.23
业务推广费	172,957.58	30,367.24
业务招待费	242,601.54	185,205.20
包装运送费	66,130.40	46,124.61
物业费	11,004.16	13,964.82
折旧与摊销	118,998.29	29,205.10
租赁费	324,583.81	210,621.00
其他销售费用	26,356.63	13,768.21
合计	2,874,169.99	2,979,234.15

(三十)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81,941.40	1,723,028.52
业务招待费	82,936.30	56,475.50
办公费	32,364.15	37,455.03
维修费	239.32	1,347.01
差旅费用	75,325.19	69,993.93
交通费用	55,062.86	58,071.69
物业费	61,294.36	84,178.85
低值易耗品	52,079.60	104,833.48
环境治理费	10,000.00	4,000.00
租赁费	39,132.00	49,711.50
会务费	1,600.00	13,973.58
中介费	410,168.30	37,919.92
业务推广费	45,585.25	29,460.11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250.00	4,320.00
人工杂费	3,653.22	2,994.00
技术研发费	6,792,245.75	4,982,362.30
折旧与摊销	128,181.97	124,703.52
税费支出	68,488.56	79,605.36
安全生产费	3,971.45	1,579.25
其他管理费用	60,077.83	18,976.98
合计	9,506,597.51	7,484,990.53

(三十一)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44,060.16	342,714.12
减：利息收入	112,745.5	51,888.81
其他	15,584.79	12,841.82
合计	346,899.38	303,667.13

(三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26,851.82	111,868.25
合计	226,851.82	111,868.25

(三十三)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上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511,358.54	3,511,358.54	885,000.00	885,000.00
其他	33,614.54	33,614.54	7,941.97	7,941.97
合计	3,544,973.08	3,544,973.08	892,941.97	892,941.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具体性质和内容	形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福建省软件优秀骨干人才承担的软件产业配套资金	福建省软件优秀骨干人才承担的软件产业配套资金	直接拨款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软件信息业发展专项经费	软件信息业发展专项经费	直接拨款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IPV6 项目专项资金	IPV6 项目专项资金，用于研发费用的支出。共收到款项 7,000,000.00 元，本期根据会计准则规定确认当期收益 1,694,000.00 元。	直接拨款	1,694,000.00		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科技进步三等奖	厦门市科技进步三等奖	直接拨款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技术交易奖励金	厦门市技术交易奖励金	直接拨款	56,5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中小企业成长支持资金贷款贴息	2016 年中小企业成长支持资金贷款贴息	直接拨款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稳岗补贴	失业稳岗补贴	直接拨款	50,858.54		与收益相关
厦门火炬高新区管委会关于表彰 2014 年度纳税特大户、纳税大户、纳税重点企业、纳税明星企业的决定	纳税大户奖励	直接拨款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5 年生产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计划（第一批）的通知	2015 年生产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直接拨款		345,000.00	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厦门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4 年省财政第二批软件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2014 年省财政第二批软件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直接拨款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专利奖	2014 年专利奖	直接拨款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3,511,358.54	885,000.00	--

(三十四)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上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对外捐赠				
滞纳金及罚款	33.75	33.75	2,596.08	2,596.08
其他	828,100.00	828,100.00	5,499.03	5,499.03
合计	828,133.75	828,133.75	8,095.11	8,095.11

说明：本期营业外支出其他是用于员工薪酬支出的软件信息业发展专项经费用。报告期内公司收到软件信息业发展专项经费用 100 万元，本期支出 82.81 万元。

(三十五) 所得税费用**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119.2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9,574.21	-16,079.90
合计	231,693.42	-16,079.90

(三十六) 现金流量表项目**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补助收入	2,017,358.54	885,000.00
营业外收入	89.86	23.35
利息收入	112,745.57	51,888.81
合计	2,130,193.97	936,912.16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其他费用	2,877,876.24	2,095,148.60
营业外支出	3,795,676.72	7,893.58
支付的其他往来款	828,133.75	690,649.47
合计	7,501,686.71	2,793,691.65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农行理财产品转回	52,090,000.00	28,330,000.00
合计	52,090,000.00	28,330,000.00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农行理财产品	47,830,000.00	20,320,000.00
合计	4,7830,000.00	20,320,000.00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履约保证金收回		19,000.00
合计		19,000.00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履约保证金	33,837.68	191,542.93
合计	33,837.68	191,542.93

(三十七)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7,469.40	-428,080.37
加: 少数股东本期损益	-8,702.91	-344,166.96
资产减值准备	226,851.82	111,868.2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39,846.97	550,990.35
无形资产摊销	11,670.06	7,830.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6,980.51	6,958.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81.2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44,060.16	342,714.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9,574.21	-16,079.9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67,909.18	-5,177,537.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22,392.38	-2,160,351.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043,127.88	-6,464,569.9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75,679.22	-13,573,506.4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现金的期末余额	6,742,962.42	2,178,186.8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048,261.66	3,432,101.8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05,299.24	-1,253,915.00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742,962.42	16,048,261.66
其中：库存现金	2,016.02	2,113.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147,473.22	15,814,995.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93,473.18	231,152.6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42,962.42	16,048,261.6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三十八)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10,380.61	476,542.93	见本附注六、（一）
固定资产	8,633,337.79	8,811,493.57	见本附注六、（八）
合计	9,143,718.40	9,288,036.50	--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湖南一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一路	控股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信息技术经营	300.00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子产品研发；专业停车场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等。
广东一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一路	控股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	信息技术经营	300.00	计算机软硬件、光电产品的研发；网络工程的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等。

(续表一)

子公司简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湖南一路	165.00	--	55.00	55.00	是	653,048.36	--
广东一路	76.50	--	51.00	51.00	是	555,217.53	--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简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南一路	湖南省长沙市	湖南省长沙市	信息技术经营	55.00		货币出资
广东一路	广东省佛山市	广东省佛山市	信息技术经营	51.00		货币出资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简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湖南一路	45.00	3,419.65		653,048.36
广东一路	49.00	-12,122.56		555,217.53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1)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财务状况

子公司简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湖南一路	1,826,023.85	799,098.36	2,625,122.21	1,173,903.64	-	1,173,903.64
广东一路	1,122,381.07	13,635.92	1,136,016.99	2,920.00	-	2,920.00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子公司简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湖南一路	766,651.46	7,599.22	7,599.22	-938,907.57
广东一路	-	-24,739.91	-24,739.91	-23,416.96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公司无合营或联营企业。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无应披露的金融工具产生的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等各类风险。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 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 表决权比例(%)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省 厦门市	信息技术经营、 房地产开发	100,000.00	38.25	51.00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为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一)。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公司关联方
厦门市路桥五缘湾运营有限公司	持股公司关联方
厦门市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持股公司关联方
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公司
厦门易通卡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人
厦门信息集团商贸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厦门创新软件园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厦门新业园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科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厦门易通卡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原材料	23,076.93	0.17	-	-
厦门新业园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管理费用	30,501.75	0.32	-	-
厦门信息集团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固定资产	10,290.60	0.23	-	-
厦门信息集团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原材料	24,717.95	0.19	-	-
厦门信息集团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管理费用	3,401.71	0.04	-	-

其他说明：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为关联交易金额占该科目发生额的比例。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科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营业收入	1,033,333.96	4.24	156,948.20	0.74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营业收入			59,316.24	0.28
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营业收入	2,497,945.68	10.24	2,207,194.70	10.34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科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营业收入	285,681.17	1.17	103,812.79	0.49
厦门创新软件园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营业收入			296,615.28	1.39
厦门市路桥五缘湾运营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营业收入	269,902.91	1.11	512.82	0.01
厦门市高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营业收入			677,006.52	3.20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营业收入	312,517.57	1.28		

其他说明：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为关联交易金额占该科目发生额的比例。

2、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费定价依据	2016年1-6月	2015年1-6月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楼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8,000.00

(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公司租赁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厦门大桥管理楼一楼两间办公室作为办公场所。

3、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科目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3年6月24日	2018年6月24日	长期借款	否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年9月17日	2018年9月16日	长期借款	否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年12月23日	2018年12月22日	长期借款	否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年6月14日	2017年6月13日	短期借款	否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0	2015年8月10日	2016年8月9日	短期借款	是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972,000.00	2016年1月8日	2016年7月8日	应付票据	是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472,500.00	2016年1月8日	2016年7月8日	应付票据	是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280,000.00	2016年4月26日	2016年7月26日	应付票据	是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267,670.00	2016年5月11日	2016年8月11日	应付票据	是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116,670.00	2016年5月19日	2016年8月19日	应付票据	是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280,000.00	2016年6月2日	2016年9月2日	应付票据	否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199,353.44	2016年6月7日	2016年12月7日	应付票据	否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89,909.50	2016年6月29日	2016年12月29日	应付票据	否
合计：	27,178,102.94	-	-	-	-

其中，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的贷款 6,000,000.00 元，由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担保，用软件园三期起步区 A\B 地块（B 地块）B2 号 18 层 1-4 单元房产抵押（抵押物金额 8,604,584.00 元），用于购置上述房产。

(2)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以下工程项目提供保证担保：

项目	出函行	保函种类	保函金额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厦门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工程安全风险咨询与安全管理平台建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杏林支行	履约保函	1,140,000.00	否
厦门市四桥一隧一路弱电系统维护服务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履约保函	225,214.65	是

项目	出函行	保函种类	保函金额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行杏林支行			
厦门文化艺术中心免取卡停车管理系统维保工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杏林支行	履约保函	19,000.00	是
厦门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土建 1 标二、三级施工安全监管平台建立工程安装合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杏林支行	履约保函	510,000.00	否
厦门市四桥一隧一路弱电系统维护服务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杏林支行	履约保函	225,584.55	否
合计	--	--	2,119,799.2	

其中厦门市四桥一隧一路弱电系统维护服务项目（保函金额 225,214.65 元）、厦门文化艺术中心免取卡停车管理系统维保工程项目（保函金额 19,000.00 元）的保证金均已到期并于 2016 年 8 月 3 日收回。

4、关联方资金拆借

本期无需要披露的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五）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92,650.99		1,696,360.99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1,028,817.30		1,189,418.20	
	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	1,613,484.43		210,147.75	
	厦门信息港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54,162.00		254,162.00	
	厦门创新软件园管理有限公司	37,034.10		37,034.10	
	厦门市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67,701.42		67,701.42	
	厦门路桥工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486.10		2,486.10	
预付款项	厦门易通卡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52,000.00		5,250.00	
其他应收款	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魏聪	93,191.20	100,000.00

（六）关联方承诺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关联方承诺。

十一、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为以下工程项目开立保函并支付相应的保证金：

项目	出函行	保函种类	保函金额	实付保证金
厦门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工程安全风险咨询与安全管理平台建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杏林支行	履约保函	1,140,000.00	285,000.00
厦门市四桥一隧一路弱电系统维护服务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杏林支行	履约保函	225,214.65	45,042.93
厦门文化艺术中心免取卡停车管理系统维保工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杏林支行	履约保函	19,000.00	19,000.00
厦门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土建 1 标二、三级施工安全监管平台建立工程安装合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杏林支行	履约保函	510,000.00	127,500.00
厦门市四桥一隧一路弱电系统维护服务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杏林支行	履约保函	225,584.55	33,837.68
合计	--	--	2,119,799.20	510,380.61

其中厦门市四桥一隧一路弱电系统维护服务项目（保证金 45,042.93 元）、厦门文化艺术中心免取卡停车管理系统维保工程项目（保证金 19,000.00 元）的保证金均已到期并于 2016 年 8 月 3 日收回。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关于签定重大业务合同

2016 年 7 月 20 日，本公司与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厦门第二西通道（海沧隧道）工程安全监管系统施工合同协议书》。合同额暂定为人民币 19,286,159.00 元，最终结算价以厦门市财政审核中心审定的金额为准，若本项目需经政府部门审计，则最终结算价以审计部门审定金额为准。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债务重组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债务重组事项。

（二）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事项。

2、其他资产置换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资产置换事项。

（三）年金计划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年金计划。

(四) 终止经营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终止经营事项。

(五)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终止经营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关联方组合	5,823,543.74	8.65			5,823,543.74	4,997,902.71	7.53			4,997,902.71
组合 2-押金、保证金组合										
组合 3-账龄组合	61,474,558.45	91.35	3,690,602.81	6.00	57,783,955.64	61,382,211.38	92.47	3,468,731.20	5.65	57,913,480.18
组合小计	67,298,102.19	100.00	3,690,602.81	5.48	63,607,499.38	66,380,114.09	100.00	3,468,731.20	5.23	62,911,382.8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7,298,102.19	100.00	3,690,602.81	5.48	63,607,499.38	66,380,114.09	100.00	3,468,731.20	5.23	62,911,382.89

注释：账面余额中的比例按期末该类应收账款除以应收账款合计数计算；坏账准备的比例按期末该类坏账准备除以该类应收账款计算。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47,478,084.45	1,424,342.53	3.00	47,817,763.81	1,434,532.91	3.00
1-2 年	9,158,258.70	915,825.87	10.00	8,988,621.27	898,862.13	10.00
2-3 年	3,810,933.15	762,186.63	20.00	4,090,612.30	818,122.46	20.00
3-4 年	778,593.15	389,296.58	50.00	236,525.00	118,262.50	50.00
4-5 年	248,689.00	198,951.20	80.00	248,689.00	198,951.20	8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5 年以上						
合计	61,474,558.45	3,690,602.81	--	61,382,211.38	3,468,731.20	--

注释：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按期末该类坏账准备除以该类应收账款计算。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1,871.6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的比例(%)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36,841.50	1 年以内	17.14%
中铁(厦门)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22,300.00	1 年以内	6.87%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94,572.88	1 年以内	5.04%
中铁隧道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大桥机电 F1 标项目经理部	非关联方	2,877,594.00	2-3 年	4.28%
厦门市信息技术服务中心	非关联方	2,145,800.00	1 年以内	3.19%
合计	--	24,577,108.38	--	36.52%

5、本报告期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本报告期不存在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565,330.09	83.25			573,347.65	73.06		
1-2 年(含 2 年)	218,600.00	11.63			175,600.00	22.38		
2-3 年(含 3 年)	93,400.00	4.97			32,800.00	4.18		
3-4 年(含 4 年)								
4-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3,000.00	0.16			3,000.00	0.38		
合计	1,880,330.09	100.00			784,747.65	100.00		

2、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关联方组合	12,900.00	0.68				3,000.00	0.38			3,000.00
组合 2-押金、保证金组合	1,867,430.09	99.32				781,747.65	99.62			781,747.65
组合 3-账龄组合										
组合小计	1,880,330.09	100.00				784,747.65	100.00			784,747.6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880,330.09	100.00				784,747.65	100.00			784,747.65

组合中，无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本期无计提、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的情况

4、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5、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备用金	682,275.09	166,092.65
押金、保证金	1,198,055.00	618,655.00
合计	1,880,330.09	784,747.65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的比例 (%)
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0,000.00	1 年以内	25.00%
福建世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2 年 5 万元, 2-3 年 5 万元	5.32%
万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5.32%
厦门市快速公交场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2 年	5.32%
福建省京闽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 年以内	2.66%
合计	--	820,000.00		43.61%

7、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本报告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415,000.00		2,415,000.00	2,415,000.00		2,415,000.00
合计	2,415,000.00		2,415,000.00	2,415,000.00		2,415,000.00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一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650,000.00			1,650,000.00		
广东一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65,000.00			765,000.00		
合计	2,415,000.00			2,415,000.00		

2、其他说明

被投资单位主要信息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湖南一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5.00	55.00				
广东一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1.00	51.0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24,090,492.36	13,635,186.02	21,177,689.36	11548077.14
合计	24,090,492.36	13,635,186.02	21,177,689.36	11548077.14

2、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信息技术	24,090,492.36	13,635,186.02	21,177,689.36	11548077.14
合计	24,090,492.36	13,635,186.02	21,177,689.36	11548077.14

3、主营业务（分业务）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管养信息化与服务	5,604,547.23	2,124,725.24	5,449,438.83	1,373,825.21
智慧停车	9,523,418.48	6,494,239.83	7,166,628.44	4,561,776.60
智慧工地	7,046,235.37	4,036,469.70	6,503,613.40	3,892,099.40
交通机电	1,916,291.28	979,751.25	2,058,008.69	1,720,375.93
合计	24,090,492.36	13,635,186.02	21,177,689.36	11,548,077.14

4、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项目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主营业收入的比例 (%)
中铁(厦门)投资有限公司	4,538,156.19	18.84%
厦门市路桥管理有限公司	2,783,626.85	11.55%
万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627,276.92	6.75%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轨道交通2号线二期工程土建施工总承包项目部	1,153,529.13	4.79%
漳州古城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1,078,378.38	4.48%
合计	11,180,967.47	46.41%

(五)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补助收入	2,017,358.54	885,000.00
营业外收入	82.36	23.35
利息收入	109,073.49	49,635.51
合计	2,126,514.39	934,658.86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其他费用	2,830,129.08	2,023,410.23
营业外支出	828,100.00	7,893.58
支付的其他往来款	3,740,838.11	615,626.84
合计	7,399,067.19	2,646,930.65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农行理财产品转回	52,090,000.00	28,330,000.00
合计	52,090,000.00	28,330,000.00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农行理财产品	47,830,000.00	20,320,000.00
合计	47,830,000.00	20,320,000.00

5、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履约保证金	33,837.68	191,542.93
合计	33,837.68	191,542.93

(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2,580.08	64,957.1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21,871.61	118,871.6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13,991.03	427,228.37
无形资产摊销	11,670.06	7,830.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6,980.51	6,958.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81.2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44,060.16	342,714.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0,819.26	-17,830.7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83,357.74	-5,314,315.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55,540.10	-2,535,654.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146,429.56	-6,282,538.7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13,354.69	-13,184,861.28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056,592.09	1,266,291.4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399,566.80	1,901,320.4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42,974.71	-635,028.94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现金	5,056,592.09	1,266,291.47
其中：库存现金	2,016.02	340.5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461,102.89	226,955.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93,473.18	1,038,995.6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56,592.09	1,266,291.4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十五、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11,358.54	885,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283.1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37.11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4,519.21	-153.1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407,707.55	131,934.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62.03	
合计	2,309,606.86	747,629.17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16 年上半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8	0.002	0.002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8	-0.119	-0.119

2015 年上半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4	-0.029	-0.029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8	-0.078	-0.078

(三) 报表科目变动分析

(1) 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分析表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变动幅度 (%)	期末余额占资产总额期末余额的比例 (%)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7,253,343.03	16,524,804.59	-9,271,461.56	-56.11%	6.27%	结算集中于下半年,使得经营性净现金流量为负值
应收票据	400,000.00	200,613.00	199,387.00	99.39%	0.35%	增加应收账款回收方式,加快资金回笼速度。目前应收票据均已到期承兑。
应收账款	64,053,033.84	62,379,355.95	1,673,677.89	2.68%	55.38%	行业客户结算周期较长,使得应收账款占比大
预付款项	5,168,973.94	2,677,210.09	2,491,763.85	93.07%	4.47%	业务量增加,备货增加,预付款相应增加。
其他应收款	1,912,297.00	788,383.03	1,123,913.97	142.56%	1.65%	根据业务需要,投标保证金、员工备用金增加。
存货	13,515,878.87	9,747,969.69	3,767,909.18	38.65%	11.68%	业务需要,备货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1,990,000.00	6,250,000.00	-4,260,000.00	-68.16%	1.72%	结算集中下半年,可用于理财的资金减少
固定资产	18,800,757.22	15,321,164.04	3,479,593.18	22.71%	16.25%	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主要是停车场管理投入项目
在建工程	1,478,727.47	2,586,445.44	-1,107,717.97	-42.83%	1.28%	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长期待摊	0.00	86,980.51	-86,980.51	-100.00%	0.08%	待摊费用为厂房专修费,报告期内已按规定摊销完毕。

费用						
短期借款	8,500,000.00	9,200,000.00	-700,000.00	-7.61%	7.35%	贷款到期，并归还
应付票据	2,678,102.94	1,155,763.00	1,522,339.94	131.72%	2.32%	提高承兑使用率，减少资金成本
应付账款	30,198,777.87	33,411,266.34	-3,212,488.47	-9.61%	26.11%	提高了票据的使用率，同时本期结算货款增加。
预收款项	2,093,108.48	567,246.02	1,525,862.46	268.99%	1.81%	业务的预收款比例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3,092,960.13	8,492,707.97	-5,399,747.84	-63.58%	2.67%	期初薪酬含计提2015年的年终奖
应交税费	601,112.94	2,921,242.01	-2,320,129.07	-79.42%	0.52%	期初含计提的2015年企业所得税及集中在12月结算的流转税
其他应付款	845,059.10	3,516,821.85	-2,671,762.75	-75.97%	0.73%	期初含客户支付的300万往来款，已在1月支付完毕。
长期借款	12,500,000.00	13,100,000.00	-600,000.00	-4.58%	10.81%	固贷按月还本5万元，年还款60万元。
专项应付款	550,000.00	350,000.00	200,000.00	57.14%	0.48%	本期新增的专项应付款是科技政策定额扶持资金20万元
递延收益	1,756,300.00	3,450,300.00	-1,694,000.00	-49.10%	1.52%	根据《基于IPv6的厦门市智慧停车系统》项目的进度，1,694,000.00元由递延收益科目转入营业外收入科目。
股本	20,000,000.00	15,000,000.00	5,000,000.00	33.33%	17.29%	1月增资500万

资本公积	24,146,111.99	18,046,111.99	6,100,000.00	33.80%	20.87%	1月增资500万元，股本溢价610万元
未分配利润	6,652,029.75	6,614,560.35	37,469.40	0.57%	5.75%	报告期新增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 利润表项目变动分析表

报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增减变动	变动幅度(%)	本期发生额占报告期利润总额的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4,384,391.66	21,352,520.67	3,031,870.99	14.20%	9362.05%	产品升级、技术创新带动营业收入的增长
营业成本	13,819,246.00	11,879,050.08	1,940,195.92	16.33%	5305.71%	受营收增加的影响，相匹配
营业税金及附加	67,006.38	266,884.62	-199,878.24	-74.89%	25.73%	受营改增的影响
销售费用	2,874,169.99	2,979,234.15	-105,064.16	-3.53%	1103.50%	销售费用下的职工薪酬支出同比下降
管理费用	9,506,597.51	7,484,990.53	2,021,606.98	27.01%	3649.93%	主要是研发投入增加
财务费用	346,899.38	303,667.13	43,232.25	14.24%	133.19%	利息支出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226,851.82	111,868.25	114,983.57	102.78%	87.10%	计提的坏账准备引起的减值损失

营业外收入	3,544,973.08	892,941.97	2,652,031.11	297.00%	1361.04%	主要是当期政府补助增加及《基于IPv6的厦门市智慧停车系统》项目的递延收益转入
营业外支出	828,133.75	8,095.11	820,038.64	10130.05%	317.95%	本期均为发放收到的补助经营管理层绩效奖励支出
所得税费用	231,693.42	-16,079.90	247,773.32	-1540.89%	88.96%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3) 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分析表

报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增减变动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524.68	4,837.42	28,687.26	593.03%	软件产品销售收入增加相应增加的即征即退退税金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0,193.97	936,912.16	1,193,281.81	127.36%	主要是当期政府补助增加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34,575.73	2,244,696.67	689,879.06	30.73%	已缴纳的企业所得税增加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1,686.71	2,793,691.65	4,707,995.06	168.52%	主要是其他应收增加、其他应付减少, 营业外支出增加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90,000.00	28,330,000.00	23,760,000.00	83.87%	理财产品收回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11,722.18	1,013,232.74	2,398,489.44	236.72%	新增的固定增产主要是停车场管理系统建设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830,000.00	20,320,000.00	27,510,000.00	135.38%	统筹闲置资金, 提高理财产品累计投资额, 增加利息收入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100,000.00	735,000.00	10,365,000.00	1410.20%	1月增资500万元, 股本溢价610万元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300,000.00	600,000.00	5,700,000.00	950.00%	570万均为银行一年期贷款, 已提前偿还。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837.68	191,542.93	-157,705.25	-82.33%	需履约保函的项目减少, 支付的履约保证金减少。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九日